附件1

|  |
| --- |
| 2018年经营期限届满省际市际道路客运班线信息反馈表 |
| 市运管处（公章）： 填表人及电话： 填报日期：2018年 月 日 |
| 班线序号 | 线路牌号 | 起点地 | 讫点地 | 是否在营 | 班线信息是否一致 | 营运里程数（公里）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填表说明：**1.请各市运管处收集汇总各道路客运企业的反馈意见，于2018年4月23日前将本表（含电子版和加盖公章的纸质版）报送至我局，传真：0771—2824135，电子邮箱：gxkyk@126.com。2.2018年经营期限届满的道路客运班线必须逐项填写“是否在营”“班线信息是否一致”“营运里程数”栏目。3.“班线序号”“线路牌号”“起点地”“讫点地”栏目按照《2018年经营期限届满省际市际道路客运班线信息表》所列信息填写。4.“是否在营”栏目：该班线不在营的（即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》第二十八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），填写“不在营”；该班线在营的，填写有无重大服务质量投诉，严重违法行为或安全事故等其他情形，没有的也可不填写。5.《2018年经营期限届满省际市际道路客运班线信息表》所列信息与许可决定书载明的信息不一致的，在“班线信息是否一致”栏目填写许可决定书载明的信息如“车日发班次为1个班次”，同时还需提供该班线的《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行政许可决定书》《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许可证明》和道路运输证复印件。 |